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第三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董事长董启彬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事、副总经理金国钧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财务部经理张平女士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基本信息

股票简称	江苏舜天	变更前简称	G舜天
股票代码	600287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青峰		陈浩杰
联系地址	南京市建邺路98号舜天大厦		南京市建邺路98号舜天大厦
电话	025-84208688-81424		025-84208688-81424
传真	025-84201927		025-84201927
电子信箱	heroch@saintycorp.com		heroch@saintycorp.com

2.2 财务资料

2.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3,377,123,220.40	2,892,995,411.56	16.73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809,693,195.00	833,898,611.90	-2.90
每股净资产	1.8537	1.9091	-2.90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1.8445	1.8995	-2.90
	报告期（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38,963,444.11	--
每股收益	0.0057	0.0427	-47.89
净资产收益率（%）	0.31	2.30	减少1.84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0.73	0.63	减少1.54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单位：元）	
各种形式的政府补贴		7,600,000.00	
短期投资收益，		694,229.82	
利息收入		2,650,000.00	
扣除公司日常根据企业会计制度规定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收入、支出		1,343,787.71	
以前年度已经计提各项减值准备的转回		4,544,185.48	
所得税影响数		-1,773,535.27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		-2,301,946.93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影响数		817,423.08	
合 计		13,574,143.89	

2.2.2 利润表

利 润 表

（2006年7-9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未经审计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1,727,224,511.74	1,730,502,659.46	268,594,376.80	307,294,286.10
减：主营业务成本	1,612,942,157.70	1,621,237,936.24	245,557,190.40	285,356,913.32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563,036.04	327,829.63	89,840.44	43,895.38
二、主营业务利润	113,719,318.00	108,936,893.59	22,947,345.96	21,893,477.40
加：其他业务利润	787,677.18	4,091,981.94		3,574,409.30
减：营业费用	68,979,565.14	57,191,052.29	23,906,986.45	15,528,531.88
管理费用	26,110,536.25	23,639,421.40	9,027,201.82	8,402,546.37
财务费用	11,741,402.50	5,845,391.76	7,874,099.42	749,500.58
三、营业利润	7,675,491.29	26,353,010.08	-17,860,941.73	787,307.87
加：投资收益	3,328,567.95	2,096,666.09	15,893,702.56	8,896,916.98
补贴收入	7,600,000.00	22,733.72		22,733.72
营业外收入	2,875,686.32	341,387.56	2,655,934.09	236,528.60
减：营业外支出	1,026,597.43	1,453,998.50	150,000.00	303,500.00
四、利润总额	20,453,148.13	27,359,798.95	538,694.92	9,639,987.17
减：所得税	5,862,982.70	7,290,336.42	-1,455,503.30	-148,246.97
少数股东损益	12,684,221.65	10,471,432.92		
加：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566,684.44	295,383.41		
五、净利润	2,472,628.22	9,893,413.02	1,994,198.22	9,788,234.14

利 润 表

（2006年1-9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未经审计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4,610,487,937.93	4,663,719,976.41	755,694,803.33	1,151,151,535.83
减：主营业务成本	4,300,305,534.88	4,337,928,475.23	690,480,068.53	1,050,249,702.01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1,282,330.50	985,120.67	317,677.68	164,581.75
二、主营业务利润	308,900,072.55	324,806,380.51	64,897,057.12	100,737,252.07
加：其他业务利润	4,704,774.51	5,208,048.86	768,060.20	3,574,409.30
减：营业费用	175,220,557.31	176,423,310.85	42,664,194.97	53,500,053.62
管理费用	74,320,799.91	64,410,526.89	23,642,391.55	27,647,421.02
财务费用	23,027,167.71	15,902,454.07	16,191,583.13	8,011,520.83
三、营业利润	41,036,322.13	73,278,137.56	-16,833,052.33	15,152,665.90
加：投资收益	8,382,190.99	-1,551,681.17	27,795,912.03	24,205,011.61
补贴收入	7,600,000.00	547,832.08		547,832.08
营业外收入	3,229,934.60	27,158,900.44	2,725,694.59	2,615,137.43
减：营业外支出	1,886,146.89	8,680,855.85	150,000.00	352,144.20
四、利润总额	58,362,300.83	90,752,333.06	13,538,554.29	42,168,502.82
减：所得税	18,534,228.69	24,049,541.33		6,542,294.33
少数股东损益	22,403,975.87	24,219,202.64		
加：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1,230,183.09	-6,684,297.27		
五、净利润	18,654,279.36	35,799,291.82	13,538,554.29	35,626,208.49

2.3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7,889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胡汉斌	2,714,120	人民币普通股
扬州双扬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049,420	人民币普通股
潘家春	7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靳启秀	5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林国光	507,900	人民币普通股
陆天明	494,472	人民币普通股
杨倩	434,593	人民币普通股
江苏爱涛置业有限公司	424,908	人民币普通股
王辉	395,154	人民币普通股
梁建均	3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1 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总体状况的简要分析

据海关统计，报告期内（7-9月），公司共实现进出口总额26,331.80万美元，比去年同期增长2.28%；其中出口23,693.60万美元，比去年同期增长4.41%；进口2,638.20万美元，比去年同期下降13.54%。公司全年累计实现进出口总额61,400.30万美元，比去年同期增长2.05%，其中：出口54,127.50万美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48%；进口7,272.80万美元，较去年同期下降1.01%。报告期内实现利润总额5836.23万元，净利润1865.43万元。期末总资产337,712.32万元，净资产80,969.32万元。

3.1.1 占主营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总额10%以上的主营行业或产品情况

√适用□不适用

行 业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商品流通	4,282,695,241.03	3,989,582,495.81	6.82

3.1.2 公司经营的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适用√不适用

3.1.3 报告期利润构成情况（主营业务利润、其他业务利润、期间费用、投资收益、补贴收入与营业外收支净额在利润总额中所占比例与前一报告期相比的重大变动及原因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项目	报告期(1-9月)		2006年半年度		增减比例
	金额（元）	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金额（元）	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主营业务利润	308,900,072.55	529.28	195,180,754.55	514.86	增加14.42个百分点
其它业务利润	4,704,774.51	8.06	3,917,097.33	10.33	减少2.27个百分点
期间费用	272,568,524.93	467.03	165,737,021.04	437.20	增加29.83个百分点
营业费用	175,220,557.31	300.23	106,240,992.17	280.25	增加19.98个百分点
管理费用	74,320,799.91	127.34	48,210,263.66	127.17	增加0.17个百分点
财务费用	23,027,167.71	39.46	11,285,765.21	29.77	增加9.69个百分点
投资收益	8,382,190.99	14.36	5,053,623.04	13.33	增加1.03个百分点
补贴收入	7,600,000.00	13.02		0.00	增加13.02个百分点
营业外收支净额	1,343,787.71	2.30	-505,301.18	-1.33	增加3.63个百分点
营业外收入	3,229,934.60	5.53	354,248.28	0.93	增加4.60个百分点
营业外支出	1,886,146.89	3.23	859,549.46	2.27	增加0.96个百分点
利润总额	58,362,300.83	100.00	37,909,152.70	100.00	—

注：1、本报告期内，营业费用占利润总额的比例较上一报告期增加19.98个百分点的原因是：美国、欧盟对纺织品、服装进口实施配额限制，公司招标出口配额发生支出增加以及第三季度出运较多，运杂费增加。

2、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占利润总额的比例较上一报告期增加9.69个百分点的原因是：公司由于业务发展的需要，短期融资数额增幅较大，导致利息支出增加，进而影响了财务费用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3、报告期内，补贴收入占利润总额的比例较上年同期增加13.02个百分点的原因是：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舜天丹阳工贸实业有限公司于第三季度收到政府补贴收入760万元人民币，而2006年半年度的补贴收入数额为0。

3.1.4 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与前一报告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及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3.1.5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前一报告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及其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3.2 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1、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与南京联强冶金集团不锈钢有限公司、南京联强冶金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南京联强冶金集团有限公司之间标的额约为5800万元人民币的委托合同欠款纠纷已经最高人民法院审理终结，并下发了（2006）民二终字第74号《民事判决书》，该判决书认为原审判决事实清楚，适用法律正确，上诉人联强不锈钢公司的上诉请求缺乏事实和法律依据，判决如下："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本案二审案件受理费63160元，由上诉人南京联强冶金集团不锈钢有限公司承担。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公司的所有诉讼请求均得到了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及最高人民法院支持，本公司将督促联强不锈钢公司、联强房地产公司、联强集团公司尽快归还欠款，必要时公司将向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根据公司关于应收款项的坏帐计提政策，如果上述款项能够于2006年度收回，可以冲回以前年度计提的约550万元坏帐准备、增加2006年度净利润约550万元；如果上述款项未能在2006年度收回，公司将于2006年度财务报告对该笔款项按30%计提坏帐准备，需要补充计提坏帐准备约1100万元，将会对公司2006年度全年利润水平造成较大影响。

2、日常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向关联方采购货物）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采 购 金 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江苏舜天国际集团丹阳服装厂	41,342,968.13	1.04%
江苏舜天国际集团响水服装厂	17,615,334.20	0.44%
合 计	58,958,302.33	1.48%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为采购出口成衣。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项下任何单笔采购交易均由相关业务人员和关联方之间实施独立签约、单票定价、核算，保证各项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合理的市场价格和条件进行。

3.3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合并范围变化以及重大会计差错的情况及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报告的合并范围增加了江苏舜天丹阳工贸实业有限公司，该公司由本公司和香港苏港服装有限公司合资组建，本公司占股70%。报告期内，江苏舜天丹阳工贸实业公司取得补贴收入760万元人民币，实现净利润760.92万元；该公司对公司2006年三季度财务报告贡献净利润532.64万元，占本报告期净利润的28.55%。

3.4 经审计且被出具"非标意见"情况下董事会和监事会出具的相关说明

□适用√不适用

3.5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不适用

3.6 公司对已披露的年度经营计划或预算的滚动调整情况

□适用√不适用

3.7 公司原非流通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做出的特殊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适用√不适用

3.8 截止本次季报公告日，未进入股改程序公司的股改工作时间安排说明

□适用√不适用

截止本次季报公告日，未进入股改程序公司的相关说明

□适用√不适用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287 股票简称：江苏舜天 编号：临2006-024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诉讼判决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与南京联强冶金集团不锈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强不锈钢公司"）、南京联强冶金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南京联强冶金集团有限公司委托合同欠款纠纷于2005年5月12日向经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江苏省高院"）提起诉讼，被告联强不锈钢公司于2005年7月4日提起反诉。上述诉讼涉及标的金额约5,800万元人民币，诉讼详细情况请参阅公司2005年年度报告——第十章重大事项——重大诉讼仲裁事项（www.sse.com.cn）。

江苏省高院于2005年5月23日受理本诉、2005年7月15日受理反诉后，依法组成合议庭进行了审理，并于2006年1月23日正式下发（2005）苏民二初字第011号《民事判决书》。本公司的所有四项诉讼请求均得到一审法院的支持，反诉原告联强不锈钢公司（本诉被告）的三项反诉请求均被一审法院驳回。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2005）苏民二初字第011号《民事判决书》具体判决如下：

1、联强不锈钢公司在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本公司支付垫付款55,973,217元及至2005年5月10日按照月息0.6%计算的利息1,719,565元，并承担垫付款55,973,217元从2005年5月11日至履行完毕之日止按照月息0.6%计算的利息。

2、本公司有权以联强房地产公司提供的抵押物（位于南京市建邺区兴隆街道、地籍号为05006088005号、面积为10,579.3平方米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该抵押物的价款优先受偿。

3、联强集团公司对联强不锈钢公司的付款责任承担担保连带保证责任。

4、联强房地产公司、联强集团公司承担担保责任后，有权向联强不锈钢公司追偿。

5、驳回联强不锈钢公司的反诉请求。

6、本诉案件受理费298,474元、其它诉讼费（法院专递费用）200元，合计298,674元；反诉案件受理费63,160元，其它诉讼费（法院专递费用）100元，合计63,260元。本诉、反诉案件受理费及其它诉讼费合计361,934元，均由联强不锈钢公司负担。

上述一审判决结果已经公告于2006年2月6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原审被告、反诉原告联强不锈钢公司不服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2005）苏民二初字第011号《民事判决书》的判决，于2005年2月7日制作了上诉状。公司于2006年6月1日收到最高人民法院（2006）民二终字第74号《上诉案件应诉通知书》。最高人民法院于2006年6月12日依法开庭审理了本案并宣布闭庭。

公司已就上述诉讼案件进展情况分别于2006年6月3日及2006年8月19日分别以临时公告及2006年半年度报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等形式予以公告。

目前，上述案件已经最高人民法院审理终结，并制作了（2006）民二终字第74号《民事判决书》，公司于2006年10月26日收到上述《民事判决书》。

最高人民法院认为原审判决事实清楚，适用法律正确，上诉人联强不锈钢公司的上诉请求缺乏事实和法律依据。

最高人民法院（2006）民二终字第74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本案二审案件受理费63160元，由上诉人南京联强冶金集团不锈钢有限公司承担。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公司的所有诉讼请求均得到了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及最高人民法院支持，本公司将督促联强不锈钢公司、联强房地产公司、联强集团公司尽快归还欠款，必要时公司将向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1、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2005）苏民二初字第011号《民事判决书》；

2、最高人民法院（2006）民二终字第74号《民事判决书》。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月二十六日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第三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张家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明宇，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明宇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基本信息

股票简称	大恒科技		
股票代码	600288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严宏深		潘裕民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3号大恒科技大厦15层		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3号大恒科技大厦15层
电话	01082827850		01082827856
传真	01082827853		01082827853
电子信箱	600288@dhkj.sina.net		pym@chinadaheng.com

2.2 财务资料

2.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2,218,892,235.22	2,242,077,433.43	-1.03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元)	825,252,269.47	816,162,688.96	1.11
每股净资产(元)	2.4561	3.8865	-36.80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元)	2.4086	3.8468	-37.39
	报告期(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937,914.09	-111,966,494.38	41.52
每股收益(元)	0.0176	0.0646	-28.46
净资产收益率(%)	0.7173	2.6282	增加0.0669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0.7418	2.7466	增加0.1331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单位：元）
扣除公司日常根据企业会计制度规定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收入、支出	-237,700.46
所得税影响数	35,655.07
合计	-202,045.39

2.2.2 利润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 (7-9月)	上年同期数 (7-9月)	本期数 (7-9月)	上年同期数 (7-9月)
一、主营业务收入	1,011,302,982.90	968,813,372.20	67,684,746.58	48,309,334.26
减：主营业务成本	947,131,055.13	890,849,576.61	60,104,651.97	44,310,218.22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1,110,779.90	1,092,829.45	75,416.18	30,723.26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061,147.87	66,870,966.14	7,504,678.43	3,968,392.78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87,002.59	8,504,627.51	885,313.10	2,677,582.60
减：营业费用	35,597,002.64	37,743,011.70	1,050,829.56	516,352.15
管理费用	25,822,414.98	25,866,272.74	3,621,519.71	4,884,049.24
财务费用	7,414,304.67	5,796,153.26	320,895.92	-398,924.0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14,428.17	5,970,156.96	3,396,746.34	1,644,498.06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56,153.02	1,876,241.70	3,049,279.98	3,697,177.98
补贴收入	5,602,108.72	1,848,150.70	150,000.00	0
营业外收入	200,093.65	602,020.08	0	0
减：营业外支出	437,794.11	212,143.71	52,956.53	0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10,734,989.45	10,084,424.72	6,543,069.79	5,341,676.04
减：所得税	2,015,713.00	2,198,878.54	623,660.84	177,644.71
减：少数股东损益	2,799,867.50	2,855,456.24	0	0
加：未确认投资损失(合并报表填列)	0	133,941.39	0	0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19,408.95	5,164,031.33	5,919,408.95	5,164,031.33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 (1-9月)	上年同期数 (1-9月)	本期数 (1-9月)	上年同期数 (1-9月)
一、主营业务收入	2,368,177,273.16	2,305,975,474.86	200,077,030.04	126,454,166.79
减：主营业务成本	2,171,665,892.55	2,097,991,593.31	181,113,540.55	113,936,732.61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3,811,726.67	3,862,620.88	181,649.29	84,587.53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2,699,653.94	204,121,260.67	18,781,840.20	12,432,846.65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126,918.41	22,314,437.19	5,653,075.17	7,721,091.05
减：营业费用	105,108,187.52	113,942,357.11	3,031,452.99	2,789,167.52
管理费用	76,759,997.93	74,664,725.98	10,675,793.08	10,704,456.10
财务费用	20,361,751.00	18,022,500.45	690,556.77	78,792.0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596,635.90	19,806,114.32	10,037,112.53	6,581,522.00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37,869.06	5,097,796.70	12,975,867.00	14,674,979.61
补贴收入	17,596,377.72	11,471,807.22	150,000.00	
营业外收入	446,774.92	1,099,794.43		
减：营业外支出	1,595,615.20	890,127.75	52,956.53	10,990.2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482,042.40	36,585,384.92	23,110,023.00	21,245,511.39
减：所得税	6,157,924.75	6,486,214.54	1,420,442.48	830,762.75
减：少数股东损益	9,634,537.13	10,176,277.23		
加：未确认投资损失(合并报表填列)		491,855.49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689,580.52	20,414,748.64	21,689,580.52	20,414,748.64

2.3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表(已完成股权分置改革)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9,528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904,34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170,586	人民币普通股
孔明	718,000	人民币普通股
姚玉英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何新民	4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朱定芳	387,188	人民币普通股
高玉坤	375,956	人民币普通股
陈犹郎	359,285	人民币普通股
王晋中	342,000	人民币普通股
林关喜	3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1 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总体状况的简要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经营范围没有发生变化。

面对过度竞争的宏观经济环境，公司积极开拓市场、扩大销售、加强应收账款管理、降费增效、加强对控股公司、参股公司的管理，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011,302,982.90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47%；实现净利润5,919,408.95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4.63%。

3.1.1 占主营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总额10%以上的主营行业或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分行业			
光机电一体化	303,739,753.03	271,962,887.11	10.46
信息技术及办公自动化	1,709,365,136.18	1,618,579,215.15	5.31
电视数字网络编辑及播放系统	198,127,618.11	134,424,616.50	32.15
半导体元器件产品	156,944,765.84	146,699,173.79	6.53
分产品			
光机电一体化	303,739,753.03	271,962,887.11	10.46
信息技术及办公自动化	1,709,365,136.18	1,618,579,215.15	5.31
电视数字网络编辑及播放系统	198,127,618.11	134,424,616.50	32.15
半导体元器件产品	156,944,765.84	146,699,173.79	6.53

3.1.2 公司经营的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适用 √不适用

3.1.3 报告期利润构成情况（主营业务利润、其他业务利润、期间费用、投资收益、补贴收入与营业外收支净额在利润总额中所占比例与前一报告期相比的重大变动及原因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4 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与前一报告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5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前一报告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及其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 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合并范围变化以及重大会计差错的情况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经审计且被出具"非标意见"情况下董事会和监事会出具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 公司对已披露的年度经营计划或预算的滚动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7 公司原非流通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做出的特殊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股东名称	特殊承诺	承诺履行情况
中国新纪元有限公司	承诺持有的非流通股份自获得流通权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在前项规定期满之后二十四个月内，在交易所挂牌出售股份数不高于公司股本的百分之十，出售价格不低于5.3元/股（当公司因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导致股份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时，对此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承诺如果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了公司股改方案，则其将在公司2005年度股东大会上提出每10股转增6股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并在该次股东大会上对该提案投赞成票。	2005年度每10股转增6股的承诺方案已实施。
北京中关村科学城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如果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了公司股改方案，则其将在公司2005年度股东大会上提出每10股转增6股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并在该次股东大会上对该提案投赞成票。	2005年度每10股转增6股的承诺方案已实施。

3.8 截止本次季报公告日，未进入股改程序公司的股改工作时间安排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止本次季报公告日，未进入股改程序公司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家林

2006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00288 股票简称：大恒科技 编号：临2006-21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秘书于2006年10月17日向全体董事以电话、传真方式发出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2006年10月2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举行，到会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张家林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全票通过了以下提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06年度第三季度报告及正文；

二、关于批准控股子公司中国大恒(集团)有限公司之境外子公司香港科恒实业有限公司受让华矽科技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的宁波明昕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373.33万股股权（占股比例为13.33%），并同意公司受托管理宁波明昕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上述股权的提案；

为保证公司在宁波明昕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中的控股地位及提高管理效率，经公司投资管理委员会提议，公司董事会批准由控股子公司中国大恒(集团)有限公司之境外子公司香港科恒实业有限公司收购华矽科技实业有限公司所持宁波明昕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373.33万股股权（占股比例为13.33%），收购价款总金额为人民币2,652.06万元。

批准公司向香港科恒实业有限公司支付保证金人民币2,652.06万元，由公司受托管理上述股权，2006年7月1日起该项股权对应的盈利或亏损归本公司。

详细内容见公司《关于受托管理宁波明昕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所持股权的公告》。

三、审议批准沈余银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

特此公告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00288 股票简称：大恒科技 编号：临2006-22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受托管理宁波明昕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少数股东所持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为保证公司在宁波明昕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中的控股地位及提高管理效率，经公司投资管理委员会提议，董事会批准，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国大恒(集团)有限公司之境外子公司香港科恒实业有限公司收购华矽科技实业有限公司所持宁波明昕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373.33万股股权（占股比例为13.33%），收购价款总金额人民币2,652.06万元；同时董事会批准公司向香港科恒实业有限公司支付保证金人民币2,652.06万元，由公司受托管理上列香港科恒实业有限公司所收购的宁波明昕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373.33万股股权，2006年7月1日以后该项股权对应的盈利或亏损归公司。

交易双方介绍

1、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家林；注册资金：人民币33,600万元；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3号大恒新科技大厦北座15层。

公司经营范围：光学、激光、红外元器件及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多媒体产品、办公自动化设备、医疗器械、精细化工及生物工程设备、音视频设备、通信导航产品、自动化控制设备、家用电器、电光源产品、高新技术产品的生产、开发、销售(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除外)。

截至2006年6月30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221,899.90万元，负债总额105,272.75万元，股东权益总额81,933.29万元。上半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135,687.43万元，实现净利润1,577.02万元(未经审计)。

2、香港科恒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家林；注册资本：50万元美元；注册地址：香港新界沙田山尾街18-24号沙田商业中心10楼1005室。截至2006年6月30日，香港科恒实业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1,905.64万元，负债总额200.00万元，股东权益总额1,705.64万元，上半年度主营业务收入419.99万元，实现净利润-2.4万元(未经审计)。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支付托管保证金人民币2,652.06万元（相当于该项股权对应的净资产值）受托管理香港科恒实业有限公司所持宁波明昕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13.33%股权。

宁波明昕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7,800万元人民币。宁波市工商局颁发营业执照注册号为：企股浙甬总字第000338号，属外商投资股份制有限公司，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经济贸易合作部颁发的批准证书号为：外经贸资审A字[2001]0044号，法定代表人：徐基隆，注册地址为：宁波市科技园区沧海路168号。

公司经营范围：主要经营半导体器件及其它电子产品制造、电子技术服务和技术咨询。

截至2006年6月30日，宁波明昕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37,746.40万元，负债总额为16,374.77万元，股东权益总额为21,371.64万元，上半年度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9,940.61万元，实现净利润439.70万元(未经审计)。

宁波明昕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港科恒实业有限公司受让该项股权后，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所占比例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544	48%
宁波电子信息集团公司	3560	20%
华矽公司(合资企业)	2076.67	11.67
香港科恒实业有限公司	2373.33	13.33%
宁波科技园区合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246	7%
合计	17800	100%

四、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交易的双方为公司和香港科恒实业有限公司；

2、交易协议签署日期：2006年10月26日

3、交易的主要条款：

A、双方同意从协议签署日起将香港科恒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的宁波明昕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2,373.33万股股权委托公司管理。

B、托管权限为：除转让、质押之外的全部股东权限，托管期限三年。

C、公司向香港科恒实业有限公司支付受托风险抵押金人民币2,652.06万元。

D、双方商定自2006年7月1日起该2,373.33万股权对应的股利收益（或亏损）归本公司。

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通过本次交易，将保证公司在宁波明昕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中的控股地位及提高管理效率，明确公司业务构成和进一步发展方向。

六、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本次受托管理项目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该交易遵守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原则，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备查文件